

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文件

国商消协〔2019〕1号

关于开展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协会年度工作计划和会长工作会议决定，拟于2019年3月份下旬召开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第六届四次全体会员大会暨第四届商业消防与安全大会。大会将安排发布2018年度商业安全报告，讨论通过《协会章程修正案》、《会员管理办法》（修订稿），交流商贸领域安全生产经验等内容。同时，为树立标杆、鼓舞士气、激励斗志，准备在召开会员大会时，对近年来在商贸领域中责任落实、管理规范、锐意改革、安全发展的先进单位和安心本职、乐于奉献、爱岗敬业的先进个人进行大力表彰宣扬。为展开先进评选活动，请各单位对照标准认真总结先进经验，挖掘突出人物事迹，积极踊跃参加。评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奖项及标准

1. 评选奖项：企业安全管理创新奖

评选范围：商贸企业

申报条件：有效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在组织领导、学习培训、隐患排查治理、人才队伍建设、智慧安全网络搭建等方面有独到见解和作为，能够突破传统的手段和做法并取得明显成效。

2.消防与安全服务明星企业奖

评选范围：消防与安全服务企业，包含消防维保、安防、智慧消防、教育培训、会展服务等。

申报条件：有自主研发能力的生产型企业和服务型企业；有重大项目施工案例生产型企业和服务型企业；在软硬件、技术服务、性能原理等方面有突破、有创新，具备专利申请条件的生产型企业和服务型企业；对行业发展趋势提供有利引导，发展内在潜力的企业。

3.商业消防与安全贡献奖

评选范围：金融企业、教育培训机构、检验检测机构等对商业消防安全作出贡献的企业。

申报条件：关心商业消防安全领域发展，积极建言献策，积极参加商贸领域安全管理活动，在人力、物力、财力、智力支持上做出贡献。

4.商贸企业安全管理明星

评选范围：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人员

申报条件：着眼落实主体责任，立足本职岗位，在履职尽责、钻研业务、开拓创新、勇于担当、敬业奉献上发挥表率作用的突出个人。

二、有关事项及要求

1.评选按照各单位自荐或相关组织推荐，经协会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定标准组织评定，会员大会集中表彰的方法组织实施。

2.各单位应积极踊跃参加，凡符合申报条件者均可参评。

3.评选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实施。

4.评选活动全程免费，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费用，不得出现拉票贿选、营私舞弊的情况。

5.申报材料按附件格式要求填写上报，单位的自荐材料字数为 2000 至 5000 字，个人的自荐材料字数为 1000 至 3000 字，2019 年 2 月 20 日前报协会秘书处。

6.联系人：周宏宇 010-68518261

田园 010-68517822

张琨 010-58891256/57/58

联系邮箱：ncfca@ncfcsa.org。

附件：1.单位奖项申报表

2. 个人奖项申报表

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

2019年1月7日

附件 1

单位奖项申报表

| | | | |
|--------------|---|------|--|
| 申报企业名称 | | | |
| 申报奖项 |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安全管理创新奖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与安全服务明星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消防与安全贡献奖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邮 箱 | | | |
| 企业先进经验做法 | | | |
| 单位 (加盖公章) | | | |

附件 2

个人奖项申报表

| | | | |
|--------------|-------------------------------------|------|--|
| 姓 名 | | 联系电话 | |
| 所在单位名称 | | | |
| 申报奖项 | <input type="checkbox"/> 商贸企业安全管理明星 | | |
| 邮 箱 | | | |
| 个人先进事迹 | | | |
| 单位 (加盖公章) | | | |